

股票简称：紫光股份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15—005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15年1月20日，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华控股”）和本公司控股股东启迪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控股”）通知，启迪控股拟向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集团”）全资子公司西藏紫光卓远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卓远”）协议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26,790,400股无限售流通股份（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转让双方已于2015年1月20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紫光卓远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注册地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路西藏宇辰商贸有限公司1-8号，法定代表人：赵伟国，主要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等，紫光集团持有其100%股权。

三、公司股东变更情况

本次股份转让前，启迪控股持有本公司5,152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5%，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紫光集团持有本公司205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99%；清华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13,645,546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62%，通过控股子公司启迪控股和紫光集团合并间接持有53,570,0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5.99%，两项合计持有本公司总股本的32.62%，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紫光卓远将持有本公司26,790,4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紫光集团直接和间接合并持有本公司

28,840,40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99%；启迪控股持有本公司 24,729,600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2%，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清华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 13,645,546 股股份，通过控股子公司紫光集团和启迪控股合并间接持有 53,570,000 股股份，两项合计持有本公司总股本的 32.62%。因此本次股份转让将导致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紫光卓远，但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仍为清华控股。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上述股份转让事项尚需经相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后方可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按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股份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1 月 21 日